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 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一中学**

主管部门（公章）：**昌吉回族自治州第一中学**

项目负责人（签章）：**李刚虎**

填报时间：**2024年04月01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背景
  
根据昌州教办发【2023】8《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为美化校园环境，丰富学校文化内涵，消除校园安全隐患，全力建设美丽安全、舒适宜人的中小学校教学场所。
  
2.主要内容
  
（1）项目名称：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以下简称“该项目”或“项目”）
  
（2）项目主要内容：本项目主要内容为教室窗户干净完整、无破损，保证正常的采光和保温，教育及楼道墙壁光滑洁净，墙皮无污损、起皮脱落等。致力于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校舍房屋建筑、围墙无安全隐患，无安全死角，校舍屋面无渗漏，确保学校水、电、燃气安全。
  
项目的实施消除了校园安全隐患，为广大师生创造美丽安全、舒适宜人的教育教学环境场所，进一步优化办学条件，全面提升办学水平。
  
本项目于2023年7月开始实施，截止2023年8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消除了安全隐患，改善了教书育人环境。
  
3.实施情况
  
实施主体：昌吉州第一中学。
  
实施时间：本项目实施周期为2023年7月-2023年8月。
  
实施情况：为教室窗户干净完整、无破损，保证正常的采光和保温，教育及楼道墙壁光滑洁净，墙皮无污损、起皮脱落等。致力于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校舍房屋建筑、围墙无安全隐患，无安全死角，校舍屋面无渗漏，确保学校水、电、燃气安全。
  
项目的实施消除了校园安全隐患，为广大师生创造美丽安全、舒适宜人的教育教学环境场所，进一步优化办学条件，全面提升办学水平。
  
本项目于2023年7月开始实施，截止2023年8月已全部完成，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消除了安全隐患，改善了教书育人环境。
  
4.项目实施主体
  
(1)主要职能：昌吉州第一中学是一所完全中学，主要实施初、高中学历教育，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以促进基础教育发展，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深化教育改革、转变教育观念为目的，坚持“取信于学生、取信于家长、取信于社会”的办学理念。
  
（2）机构设置情况：昌吉州第一中学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内设9个科室，分别是：党政办，教务处，学生科，保卫科，教研中心、总务处、政教处、信息办、团委等。
  
编制人数为298人，全部为事业编制。实有在职人数481人，其中：事业在职305人。离退休人员176人，全部为事业退休。
  
5.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根据昌州财教【2023】20号《关于拨付2023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文件，下达2023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资金，预算安排资金总额315万元，其中财政资金315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2023年实际收到预算资金315万元，预算资金到位率为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项目实际支付资金315万元，预算执行率100%。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校园维修维护工程款298.8万元，校园文化建设版面更换制作费16.2万元。**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该项目计划用于校园所有教学楼外墙粉刷，运动场地维修。共收到项目资金315万元，全部用于支付工程款和维修费。通过该项目实施，消除安全隐患，美化校园环境。
  
2.阶段性目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新党发〔2018〕30号）、《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的规定，结合我单位的规章制度以及项目实施和财务相关资料，评价小组对项目绩效指标进行了进一步的完善，完善后绩效指标如下：
  
（1）项目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粉刷教学楼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1000平米”；
  
“运动场地面修复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350平米”；
  
②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等于100%”；
  
③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8月30日”
  
（2）项目成本指标指标
  
①经济成本指标
  
“教学楼粉刷投入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222万元”
  
“运动场修复投入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93万元”
  
②社会成本指标
  
无此类指标。
  
③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此该类指标。
  
（3）项目效益指标
  
①经济效益指标
  
无此该类指标。
  
②社会效益指标
  
“消除校园安全隐患”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消除”。
  
“美化校园环境”指标，预期指标值为“有效提升”。
  
③生态效益指标
  
无此该类指标。
  
（4）项目满意度指标
  
①满意度指标
  
无此该类指标。**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的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和自治区财政厅《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等相关政策文件与规定，旨在评价财政项目实施前期、过程及效果，评价财政预算资金使用的效率及效益。本次通过开展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旨在强化部门和资金使用单位的绩效意识，全面了解该项目预算编制合理性、资金使用合规性、项目管理规范性、绩效目标实现情况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等，及时总结经验和教训，为下年度部门项目支出预算安排、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
  
2.绩效评价对象
  
此次我单位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实施评价工作，本次评价对象为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评价核心为项目资金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过程、管理情况,包括预算资金分配、利用、政府采购程序等；财政质量管理，包括预算的编制、预算执行、决算审计等；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开展综合评价。
  
3.绩效评价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围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财务管理状况；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及其收益管理情况；项目管理相关制度及措施是否被认真执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包括是否达到预定产出和效果）等方面进行综合绩效评价。
  
4.绩效评价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
  
(4)《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新财预〔2018〕189号）；
  
（5）《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州教办发【2023】8号。
  
（6）《昌吉州第一中学财务收支管理制度》**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 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等要求，本次绩效评价秉承科学规范、公正公开、分级分类、绩效相关等原则，按照从投入、过程到产出效果和影响的绩效逻辑路径，通过绩效评价反思项目实施和管理中的问题，总结经验和教训，为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可行性参考建议。绩效评价应遵循如下原则：
  
（1）科学公正。绩效评价应当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单位自评应由项目单位自主实施，即“谁支出、谁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开展，必要时可委托第三方机构实施。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结果应与预算安排、政策调整、改进管理实质性挂钩，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有效要安排、低效要压减、无效要问责。
  
（4）公开透明。绩效评价结果应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我单位通过实施资料研读及前期调研，结合项目的实际开展情况，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要求，全面反映项目决策、项目和资金管理、产出和效益，优先选取最具代表性、最能直接反映产出和效益的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绩效评价小组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相关性、重要性、可衡量性、可操作性和可实现性，按照逻辑分析法设计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绩效评价指标的权重设计突出结果导向，设置指标体系结构如下：设置一级指标共4个，包括：决策指标（21.0%）、过程指标（19.0%）、产出指标（30.0%）、效益指标（30.0%）四类指标；二级和三级指标根据各项指标在评价体系中的重要程度确定，考虑项目实施和管理对项目绩效的影响等因素赋予相应的权重分值。绩效评价小组围绕项目总体绩效目标，将梳理后的年度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个性化产出和效益指标，与共性指标共同构成该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绩效评价体系”。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取定量与定性评价相结合的方式，采用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对项目实施过程以及预期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全面、系统的评价，总分由各项指标得分汇总形成。
  
比较法：通过整理本项目相关资料和数据，评价数量指标的完成情况；通过分析项目的实施情况与绩效目标实现情况，评价项目实施的效果；通过分析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及产生的效果，评价预算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公众评判法：评价组采用实地访谈、远程访谈相结合方式，对本项目的实施情况进行充分调研，了解掌握资金分配、资金管理、资金使用、制度建设、制度执行情况。采用问卷调查方式，对受益对象开展满意度调查，进行综合评价。
  
4.评价标准
  
本项目评价指标体系的评价标准按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对于定性指标，通过问卷调查及访谈方式，采集相关数据，运用等级描述法，设置分级标准，体现该指标认可程度的差异。对于定量指标，通过公式等方式予以量化，可以准确衡量，并设定目标值的考核指标。绩效评价体系、标准等详见（附件1）。**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我单位绩效评价人员根据《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文件精神认真学习相关要求与规定，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作为绩效评价工作具体实施机构。成员构成如下：
  
李刚虎（昌吉州第一中学党委书记，副校长）任评价组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检查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审定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及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贺海燕（昌吉州第一中学纪检书记）任评价组副组长，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组织和协调项目工作人员采取实地调查、资料检查等方式，核实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组织受益对象对项目工作进行评价等。
  
各科室主任正职任评价组成员，绩效评价工作职责为做好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沟通协调工作，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实地调查，编写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2.组织实施
  
2024年3月20日-4月1日，评价工作进入实施阶段。
  
评价组通过实地调研、查阅资料等方式，采用综合分析法对项目的决策、管理、绩效进行的综合评价分析。
  
3.分析评价
  
2024年4月1日-4月5日，评价小组按照绩效评价的原则和规范，对取得的资料进行审查核实，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分析，按照绩效评价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分析、汇总各方评价结果。　
  
4.撰写与提交评价报告
  
2024年4月10日-4月15日，评价小组撰写绩效评价报告，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财政绩效管理信息系统绩效评价模块中统一格式和文本框架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并提交审核。
  
5.问题整改
  
经审核通过后，由评价小组将报告推送至项目实施人员，由项目实施人员根据报告评价结论、存在的问题以及改进建议落实问题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由评价小组负责监督和核查整改落实情况，确保绩效评价落到实处。
  
6.档案整理
  
建立和落实档案管理制度，将项目相关资料存档，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实施方案、项目支付资料等相关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一）综合评价情况
  
经评价，本项目达成年初设立的绩效目标，在实施过程中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具体表现在：通过项目的实施，完成了教学楼粉刷21000平米以上，运动场维修1350平米等产出目标，发挥了消除安全隐患，美化校园环境的效益。但在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不足：在项目预算时，因第三方预算机构工作失误，导致预算金额与实际结算金额相差超过20%以上。
  
（二）评价结论
  
此次绩效评价通过绩效评价小组论证的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采用因素分析法和比较法对本项目绩效进行客观评价，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9个，实现三级指标数量17个，总体完成率为96.49%。最终评分结果：总分为97.5分，绩效评级为“优”。综合评价结论如下：
  
项目决策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4个，得分率88.90%；
  
过程管理类指标共设置5个，满分指标5个，得分率100%；
  
项目产出类指标共设置6个，满分指标6个，得分率100%；
  
项目效益类指标共设置2个，满分指标2个，得分率100%。**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决策类指标由3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21.00分，实际得分18.50分。
  
1.项目立项情况分析
  
（1）立项依据充分性
  
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州教办发【2023】8《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本项目立项符合《昌吉州第一中学单位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中职责范围中的“提高办学条件”，属于我单位履职所需；根据《财政资金直接支付申请书》，本项目资金性质为“公共财政预算”功能分类为“初中教育”经济分类为“维修维护费”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经检查我单位财政应用平台指标，本项目不存在重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00分，本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不涉及发改立项批复流程，由我单位自行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和项目预算申请计划，经过与党委会研究确定最终预算方案。经查看，该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产生的相关文件，符合相关要求。
  
本项目为非基础建设类项目，属于专项资金安排项目，不涉及事前绩效评估、可行性研究以及风险评估，由我单位严格按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自治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昌吉州第一中学财务收支管理制度》文件要求实施项目。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3.00分，本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2.绩效目标情况分析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本项目已设置年度绩效目标，具体内容为“改善校园环境，消除安全隐患”；本项目实际工作内容为：教学楼粉刷运动场维修等；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一致，两者具有相关性;本项目按照绩效目标完成了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有效保障了改善校园环境，消除安全隐患，年度绩效目标完成，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合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经检查我单位年初设置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得出如下结论：本项目已将年度绩效目标进行细化为绩效指标体系，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8个，定量指标5个，定性指标3个，指标量化率为62.5%，量化率未达7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3.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50分，本项目所设置绩效指标较明确。
  
3.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预算编制科学性
  
本项目预算编制通过第三方做预算造价报告，即预算编制较科学且经过论证；
  
预算申请内容为教学楼粉刷及维修面积，项目实际内容为教学楼粉刷及维修面积，预算申请与《关于印发<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的通知》中涉及的项目内容匹配；
  
本项目预算申请资金315万元，我单位在预算申请中按照第三方的预算造价报告进行核算，因第三方工作失误本项目预算额度测算数据与实际工作任务不相匹配；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2.00分，本项目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
  
本项目实际分配资金以《关于申请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资金的请示》和《昌吉州实施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的工作方案》为依据进行资金分配，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根据《关于拨付2023年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的通知》文件显示，本项目实际到位资金315万元，实际分配资金与我单位提交申请的资金额度一致，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我单位实际需求相适应。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二）项目过程情况**

**项目过程管理类指标由2个二级指标和5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19.00分，实际得分19.00分。
  
1.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1）资金到位率
  
本项目预算资金为315万元，其中：本级财政安排资金315万元，其他资金0万元，实际到位资金315万元，资金到位率等于（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00%等于（315/315）\*100.00%等于100%。得分等于资金到位率\*分值等于100%\*5等于5.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2）预算执行率
  
本项目实际支出资金315万元，预算执行率等于（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00%等于（315/315）\*100.00%等于100%。得分等于预算执行率\*分值等于100%\*5等于5.00分。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本项目资金分配合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通过检查本项目签订的合同、资金申请文件、发票等财务付款凭证，得出本项目资金支出符合国家财经法规、《政府会计制度》以及《昌吉州第一中学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中小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实际使用方向与预算批复用途一致，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的情况。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资金支出符合我单位财务管理制度规定。
  
2.组织实施情况分析
  
（1）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单位已制定《昌吉州第一中学资金管理办法》《昌吉州第一中学收支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政府采购业务管理制度》《昌吉州第一中学合同管理制度》，上述已建立的制度均符合行政事业单位内控管理要求，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本项目执行符合上述制度规定。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2.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2.00分，项目制度建设健全。
  
（2）制度执行有效性
  
经对比分析本项目实际执行过程资料和已建立的项目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得出本项目严格按照本单位已建立制度执行。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自治区、地区、市以及本单位资金管理办法执行，项目启动实施后，为了加快本项目的实施，成立了昌吉州第一中学校园环境改造提升工程项目工作领导小组，由党组书记李刚虎任组长，负责项目的组织工作；校长蔡世钢任副组长，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组员包括：副校长马述存和总务处主任陈静然及项目监理等，主要负责项目监督管理、验收以及资金核拨等工作。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4.00分，根据评分标准得4.00分，本项目所建立制度执行有效。**

**（三）项目产出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分，实际得分3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粉刷教学楼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1000平米”，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1000平米”，指标完成率为1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运动场地面修复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350平米”，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350平米”，指标完成率为1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8月30日”，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3年8月18日”，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学楼粉刷投入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22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222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运动场修复投入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93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93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四）项目效益情况**

**项目产出类指标由4个二级指标和6个三级指标构成，权重分30.0分，实际得分30分。
  
1.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粉刷教学楼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21000平米”，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1000平米”，指标完成率为1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运动场地面修复面积”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大于等于1350平米”，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350平米”，指标完成率为10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2.质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工程验收合格率”指标：预期指标值为“100%”，实际完成指标值为“100%”，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3.时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项目完成时限”指标：预期指标值为“2023年8月30日”，实际完成指标值为“2023年8月18日”，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4.成本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教学楼粉刷投入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222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222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运动场修复投入成本”指标：预期指标值为“小于等于93万元”，实际完成指标值为“等于93万元”，指标完成率为100%。
  
综上所述，本指标满分为5分，根据评分标准得5分。**

1. **预算执行进度与绩效指标偏差**

**本项目年初预算资金总额为315万元，全年预算数为31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31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本项目共设置三级指标数量19个，满分指标数量17个，扣分指标数量2个，经分析计算所有三级指标完成率得出，本项目总体完成率96.49%。
  
综上所述本项目预算执行进度与总体完成进度之间的偏差为3.51%，偏差较小。**

1. **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设定明确的绩效目标：在进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时，应设定明确的绩效目标，将目标与预算紧密结合，确保预算的合理性和有效性。绩效目标应具有可衡量性、可达成性和挑战性。
  
2.？强化结果应用：政府部门应重视绩效评价结果的应用，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资金分配、政策调整等决策的重要依据。同时，还应将评价结果公开透明，接受社会监督，提高政府部门的公信力和透明度。
  
 3.？加强绩效评价培训和宣传：政府部门应加强对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和宣传，提高评价人员的专业素质和评价能力，增强政府部门和公众对绩效评价工作的认识和重视程度。
  
一是领导重视到位：高度重视，主要领导亲自抓，并予以充分的人力、财力保障。责任落实到位：将各项目工作列入年度干部绩效考核实施方案，将各项目工作落实到具体科室、具体岗位、具体个人。
  
二是合理合规使用经费。根据项目业务流程，参考历年经费使用情况，认真测算各阶段所需经费，确保当前项目实施经费充足。在经费使用方面，严格执行经费使用管理制度，厉行节约，专款专用，对每笔经费使用情况建立监督机制，确保经费使用合理合规。
  
三是健全项目管理制度。与内控制度相结合，制定相应有管理办法，使用项目能够在顺利实施完成的基础上，保质保量。1.预算管理有待加强
  
由于第三方工作失误，导致项目预算数与实际工程量相差较多，给项目决算及资金支付工作造成一系列的困难。
  
2.绩效指标设置工作需要加强
  
在项目绩效目标设置工作中，因相关人员的业务水平、缺乏必要的经验、信息沟通不畅等一系列因素。绩效目标定量指标比例未达到70%。**

**七、有关建议**

**1.加强预算管理工作，科学有效制定预算
  
重视预算管理工作，提供真实靠的档案资料，进行实地考察，提高预算的精准率，对预算结果认真审核，层层把关，保证预算数据的真实性和准确性。
  
2.提高单位绩效管理的业务水平
  
单位应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绩效管理人员的专业素质和能力水平。并定期对工作进行考核，促进项目的顺利实施和绩效的提升。**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一）本项目部分间接产生的效果无法准确在短期内衡量，因此很难认定项目产生的全部效果。通过指标来反映绩效，指标的科学性和全面性需要不断地完善和研究。
  
（二）评价结果作为安排政府预算、完善政策和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原则上，对评价等级为优、良的，根据情况予以支持；对评价等级为中、差的，要完善政策、改进管理，根据情况核减预算。
  
（三）评价结果分别编入政府决算和部门预算，报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并依法予以公开。
  
（四）我单位对上述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内反映内容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接受上级部门及社会公众监督。**